

##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简称“证券法”）、《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简称“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监督职权。现将相关事项汇报如下：

#### 一、报告期监事会工作情况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公司监事会共计召开九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以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不存在监事两次以上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1、2023 年 1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自有资金及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2、2023 年 1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3、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预案》《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计提 2022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成都西菱

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4、2023 年 6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5、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

6、2023 年 9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份回购方案的议案》。

7、2023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公司债务融资的议案》《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8、2023 年 11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9、2023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二）列席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列席股东大会会议共计三次。股东大会召集、会议召开和表决、决议内容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 二、监事会对相关事项的意见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依照《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成都西菱动力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列席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重大决策程序和内容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关联交易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为：以自有资金收购控股子公司成都西菱航空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合计持有的西菱航空 30%股权，以及公司与董事长魏晓林先生共同投资设立成都西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管理需要，审核批准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除因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对于子公司成都西菱动力部件有限公司（简称“动力部件”）、成都鑫三合机电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简称“鑫三合”）及成都西菱新动能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新动能”）提供担保外，未发生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鑫三合	2022-4-29	2,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4-28
动力部件	2022-10-28	687.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4-28
动力部件	2022-4-8	1,074.85	连带责任担保	2027-4-8
动力部件	2022-12-19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12-19
动力部件	2022-12-29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12-19
鑫三合	2023-1-11	2,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10-25
动力部件	2023-1-18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4-1-16
动力部件	2023-1-18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4-1-16
动力部件	2023-3-10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4-3-8
动力部件	2023-3-29	2,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4-3-29
新动能	2023-10-19	2,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4-4-19
新动能	2023-11-8	592.29	连带责任担保	2024-5-8
新动能	2023-11-27	264.71	连带责任担保	2024-5-8
合计		5,761.84	—	—

上述担保事项符合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违反相关规定之情形。

#### **（五）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 2023 年度公司各期财务报告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实现了公允反映，真实、完整、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 **（六）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审核了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对相关情况进行了调查核实，认为公司已经建立起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

#### **（七）信息披露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规定建立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等相关制度，并按照相关规定完成信息披露工作，确保投资者公平、及时地获得相关信息，2023 年度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情形。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